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
電 話：02-25953856
傳 真：02-25991052
電子信箱：baggage112@gmail.com
承 辦 人：李莉君 (分機 112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受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(107)國藥師博字第 1070462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乙份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行政區鄰里長有關中央健康保險署委託本會執行「107 年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者藥事照護」計畫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協助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承辦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年 1 月 25 日健保醫字第 1070001043 號公告「107 年全民健康保險高診次者藥事照護」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主要目的係針對門診藥品使用較多之保險對象中，需輔導建立正確服用藥物觀念者，由藥師進行「居家訪視」，以避免藥物重複使用，揭示用藥安全，保障民眾健康並可減少醫療資源之浪費。
- 三、為避免藥師訪視個案時被誤認為是詐騙事件，惠請 貴府協助轉知所屬行政區鄰里長知悉此事，並請於民眾提問時提供協助。
- 四、本計畫民眾查詢服務專線 02-2595-3856 轉 128、129、130 或 11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、臺南市政府民治市政中心、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、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央健康保險署台北業務組、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、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、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、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、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、25 縣市藥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理事長 古博仁